



敬啟者：

中六畢業準則通知

為鼓勵中六學生積極溫習，本校訂定下列畢業準則：

- 一、 上課出席率達到學校的最低要求(根據手冊 P.14 第 7 項中六學生若手續不完整的病假/事假和曠課日數累積達 7 天或以上，除喪失考試資格外，畢業時只可獲校方頒發「修業證書」。)及；
- 二、 操行達 C 級或以上，及；
- 三、 全年學業成績平均分達 35 分或以上，及；
- 四、 中文、英文、數學以上三科最少一科全年成績平均分及格，及；
- 五、 出席所有校內考試(有醫生證明文件除外)，及；
- 六、 如修讀應用學習課程，出席率達 80% 或以上。

學生符合上述要求者將獲發「畢業證書」，未符合要求者將獲發「修業證書」。
敬請督促 貴子弟努力溫習。

如有查詢，請與楊劍虹副校長聯絡。

此致
各家長



救世軍卜維廉中學校長 洪楚英啟

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



回 條

本人為 _____ 班 _____ () 之家長，現已知悉「中六畢業準則」。

此覆

救世軍卜維廉中學校長

救世軍卜維廉中學
The Salvation Army William Booth Secondary School
香港九龍慈雲山毓華街100號
100 Yuk Wah Street, Tsz Wan Shan, Kowloon, Hong Kong
電話 T (852) 2326 9068 傳真 F (852) 2328 0052
電郵 E wbss@hkm.salvationarmy.org
網址 W salvationarmy.org.hk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